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及科技相關業務。本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慤大廈903-905A室。

財務報表已獲董事局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批准。

2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33,53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9,983,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為25,269,000港元,權益虧絀為11,623,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對本集團能否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構成重大疑問。

本集團現正物色能改善經營業績的新投資機會。董事唐乃勤先生已確認,其有意在未來十二個月內向本公司提供不少於16,000,000港元的額外無抵押貸款。因此,董事深信,本集團將有能力履行其所有到期負債及義務,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屬合適之舉。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在本集團不能按持續繼而基準繼續的情況下可能需要就資產負債賬面值及重新歸類作出的任何調整。

3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準則」),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並就重估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作出修訂。

按照財務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 行使其判斷力。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圍,在 下文附註6披露。

(a) 會計政策變動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採納以下新增及經修訂的財務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並與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有關:

會計準則1 財務報表之呈報

會計準則2 存貨

會計準則7 現金流量表

會計準則8 會計政策、會計估算更改及錯誤更正

會計準則10 結算日後事項

3 編製基準(續)

(a) 會計政策變動(續)

會計準則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會計準則21 匯率變更之影響

會計準則23 借款成本 會計準則24 關聯方披露

會計準則27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會計準則28 聯營公司投資

會計準則32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

會計準則33 每股盈利 會計準則36 資產減值

會計準則37 撥備、或然負債和或然資產

會計準則38 無形資產

會計準則39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財務準則2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財務準則3 企業合併

會計準則1影響到少數股東權益及其他披露事項之列報,而會計準則24影響到關聯方之識別及若 干其他關聯方披露事項。採納會計準則2,7,8,10,16,21,23,27,28及33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 政策出現重大變動。會計政策之主要變動概述如下:

(i) 採納會計準則32及39導致有關金融資產之確認、計量、披露及呈列之會計政策變動。本 集團按以下類別劃分其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包括買賣投資)、貸款及 應收款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乃計入流動資產內,惟由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後方到期之貸款及應收款則劃分為非流動資產。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為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歸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項目。除非管理層計劃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將計入非流動資產內。

貸款及應收款則以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列賬。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包括買賣投資)則按公平值列賬。被劃分為可供出售之非貨幣證券, 倘其公平值出現變動,則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於權益帳確認。若劃分為可供出 售之證券出售或減值,其累計公平值調整將列入損益表作為投資證券收益或虧損。至於 未能在活躍市場上獲得市場報價之投資則按成本值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3 編製基準(續)

(a) 會計政策變動(續)

於過往年度,因特定長期目標或策略原因持有之證券均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非流動資產項下,並按成本值扣除準備入賬。個別投資之賬面值在每年結算日均作檢討,以評估其公平值是否已下跌至低於其賬面值。倘若下跌並非暫時性,則有關投資之賬面值須削減至其公平值。減值虧損在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當引致撇減之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而有可信證據顯示新的情況及事件會於可預見將來持續,則此項減值虧損會撥回損益表。

會計準則39並不容許金融資產及負債根據該準則作追溯性之確認、終止確認或計量。由於出現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本集團過往列作長期投資之投資已重列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儲備亦相應增加1,088,000港元,相當於該等投資於該日公平值與賬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金額並無予以重列。

(ii) 採納財務準則3導致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檢查,並按成本 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列值。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平值之 權益超過企業合併成本之部分,會立即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於過往年度,收購產生之商譽作為一項獨立資產列入資產負債表,並以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分不超過二十年予以攤銷。商譽之賬面值每年檢討,並僅於董事認為出現非暫時性減值時作出撥備。如果資產淨值之公平值超過購買代價,則該等差額會於收購年度或按所收購非貨幣性資產之加權平均可使用年期確認為收入。根據財務準則3之規定,本集團已從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終止攤銷商譽,而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攤銷已經搬銷,商譽成本亦相應減少。

(iii) 採納財務準則2導致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授予購股權換取所得僱員服務之公平值會在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

於過往年度,向僱員授予購股權不會在損益表確認為開支。由於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因此,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之過往期間並無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3 編製基準(續)

(a) 會計政策變動(續)

所有會計政策變動均已根據各有關準則之過渡性規定而作出。由於會計準則32及39,以及財務 準則3及5並不要求追溯應用,故二零零四年之比較數字並無重列或修訂。然而,會計政策變動 之影響已在下文附註(b)概述。

(b) 對二零零五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以下各表列載於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有關項目的增加/(減少):

會計準則

(i) 綜合損益表

		111 平均		
		32及39	財務準則2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行政費用	745	(994)	(249)
	年度虧損	745	(994)	(249)
(ii)	綜合資產負債表			
		會計準則		
		32及39	財務準則2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745		745
	資產總值	745		745
	權益			
	其他儲備	_	994	994
	累計虧損	745	(994)	(249)
	權益及負債合計	745		745

3 編製基準(續)

(c) 尚未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若干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已經發出,並必須應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但本集團尚未採納,詳情如下: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

會計準則19(修訂)

會計準則21(修訂)

會計準則39(修訂)

會計準則39(修訂)

會計準則39及財務準則4(修訂)

財務準則6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4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5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6

僱員福利: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匯率變動的影響:對外地實體的投資淨額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法

公平價值的選擇

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及保險合約:財務擔保合約

礦產資源的勘探和評估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解除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的權利 參與特定市場所產生的負債:廢棄電氣及電子設備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

財務準則7及會計準則1(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及會計準則1「財務報表之呈報」

(修訂)資本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詮釋委員會)詮釋7

根據會計準則29「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

應用重列法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準則、修訂及詮釋的影響,但未能確定其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列年度,惟上文附註3(a)所述者除外。

(a)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在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佔業績由收購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表或計至實際出售 之日止(倘適用)。

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參考於出售日期應佔之資產淨值(包括仍未攤銷應佔商譽應佔金額)計算。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由本集團對有關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有管限權(一般隨同超過一半表決權的直接 或間接股權),或持有超過一半已發行股權資本,或控制董事會組成的所有實體。在評估本集團 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當時可行使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的存在與影響。

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的日期起全面綜合處理,並由控制權停止日期起終止綜合處理。

本集團採用購買會計法將收購之附屬公司入賬。收購成本以交換當日所獲資產、所獲發行之權 益性工具,以及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的公平值,加上與收購有關的直接成本計量。企業合併中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而毋須考慮 少數股東權益的水平。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部分,記錄為 商譽。如果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會直接在損益表中確認。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進行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會互相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表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互相抵銷。如有需要,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會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附屬公司(續)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有關附屬公司業績, 本公司按股息收入入賬。

(c) 少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在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中擁有的權益。

本集團應用的政策為將與少數股東權益進行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以外人士進行的交易。向少數股東權益出售所致的本集團損益會記錄在損益表。從少數股東權益購買會造成商譽,其為支付的任何代價與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有關份額之間的差額。

(d)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無控制權的所有實體,一般隨同20%至50%表決權的股權。對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並初期按成本確認。對聯營公司投資包括收購時辨別的商譽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收購後損益在損益表中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在儲備中確認。 累積收購後變動會對投資賬面值作出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過於該聯營公司權益時(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除非本集團已產生義務或已代聯營公司支付款項, 否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會與予以抵銷,但以本集團持有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除非交易能提供證據表明所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如有需要,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會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聯營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值。有關聯營公司業績, 本公司按股息收入入賬。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e) 商譽

商譽指於收購生效日期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辨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的部分,而就增持附屬公司權益而言,指收購成本超過所收購少數股東權益比例的賬面值的部分。 收購成本按於交換日期所提供資產、所發行權益性工具及所招致或承擔負債的公平值,加收購 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包括在無形資產,而收購聯營公司的商譽則包括在聯營公司投資。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檢查,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值。

如果收購成本少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或所收購少數股東權益比例的賬面值,則有關差額為負商譽,並直接在損益表中確認。

(f)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直接應佔的支出。後續成本在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資產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包括在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視乎何者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均在發生的財務期間在損益表中支銷。

物業、機器及設備乃按20%年率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有關融資租約期(倘較短)以直線法計算 折舊,以撤銷其成本值減殘值及累計減值虧損。

在每個結算日均會檢討資產殘值及可使用年期,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如果資產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會即時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損益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之差額,並在損益表中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g) 資產減值

可使用年期並無上限的資產不須攤銷,但須每年進行減值檢查,且須在遇有事件或情況有變而顯示其賬面值或許不能收回時,對減值進行檢討。至於須折舊或攤銷的資產,則須在遇有事件或情況有變而顯示其賬面值或許不能收回時,對減值進行檢討。資產賬面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之數額將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費用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會按獨立可辨別現金流入的最低水平歸為一組(現金產出單元)。

(h) 投資

本集團按以下類別劃分其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包括買賣投資)、貸款及應收款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分類視乎收購投資的目的而定。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決定其投資的分類,並於每個報告日重新評估有關指定分類。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如持作買賣用途或預期將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變現,則分類為流動資產。金融資產如主要為在短期內出售而收購,或如管理層指定為此類別,則會分類為此類別。貸款及應收款乃計入流動資產內,惟由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後方到期之貸款及應收款除外,其會劃分為非流動資產。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為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歸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項目。除非管理層計劃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將計入非流動資產內。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平值確認,交易費用在損益表中支銷,其後則按公平值列值。貸款及應收款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平值加交易費用確認,其後則按公平值列值。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其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損益會在出現的財務期間包括在損益表。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非貨幣性證券,其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損益會在權益中確認。若劃分為可供出售之證券出售或減值,其累計公平值調整將列入損益表作為投資證券收益或虧損。至於未能在活躍市場上獲得市場報價之投資則按成本值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投資(續)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進行評價,以判斷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已發生減值。在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證券的情況下,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被視為決定證券是否減值的指標。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如存在任何有關證據,則累積虧損(按購置成本與現行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再減該金融資產以前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會從權益移除,並在損益表中確認。權益性工具在收益表中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表轉回。

(i) 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以運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當存在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將不能按應收款項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則會確立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值撥備。撥備金額為賬面值與以實際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後的現值之間的差額。撥備金額在損益表中確認。

(j)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值列賬。成本以先入先出為基準計算。可變現淨值按可預期銷售所得款項減估計銷售開支之基準釐定。

(k)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上之現金、可由存放日起計三個月內即時獲得償還之銀行及財務 機構款項,減除須由墊付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償還之銀行及財務機構墊款。

(1) 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平值於扣除有關交易費用後確認。交易費用為直接與購入、發行或出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有關的增量成本,包括支付給代理商、顧問、經紀商和交易商的費用和佣金,監管機構和證券交易所徵收的款項,及轉讓稅。借款其後按攤餘成本列值;扣除交易費用後的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會在借款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損益表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償還責任延遲至結算日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會歸類為流動負債。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m) 撥備

撥備於現有法定或法律構定承擔為過往事項之結果出現時確認,可能將須流出資源償還承擔,並可就金額作出可靠估計。預期撥備會予以補還,補還確認為獨立資產,惟僅於補還為實際肯定時。

(n) 遞延税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計稅基礎與其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兩者之間的暫時性差異作全數撥備。然而,如果遞延稅項是由不是企業合併,且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損益也不影響應稅損益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的,則不會入賬。遞延稅項按預期實現有關遞延稅項資產或清償遞延稅項負債時的稅率計量,依據的是已執行的或到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稅法)。

在未來很可能獲得能用暫時性差異抵扣的應稅利潤的情況下,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o) 租賃

實質上將擁有權之風險及附帶回報,基本上全部轉讓予本集團的資產租賃,列為融資租賃。於融資租賃開始時,本集團會按租賃物業的公平值與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將融資租賃資本化。相應租金義務(扣除融資費用後)會包括在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每項租賃付款會分別計入負債及融資費用,並於租賃期在損益表確認,從而使各期就融資負債餘額承擔一個固定的利率。

租約將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之主要部份全部由出租者保留,列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者收取之任何優惠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支銷。

(p) 收益確認

銷售貨品於貨品交付予及法定所有權轉交予客戶後確認。當完成銷售協議而合法擁有權轉移到 買家後,已落成物業之銷售則予以確認。

根據經營租賃收取之租金收入扣除自承租人已付之優惠,按各自租賃期以直線基準確認。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累計,並計入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即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通過金融資產預期壽命準確折現為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股息收入於肯定有權收取付款時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q) 僱員福利

僱員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權益在應計予僱員時確認。本集團就僱員直至結算日就提供之服務所享有之估計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作出撥備。僱員之病假及產假權益直至僱員告假後始確認。

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應付之所有花紅計劃撥備,於本集團由於僱員提供之服務而有現有法律或 構定責任,以及可就責任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

根據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酬之一個百分比計算,於有關供款期間之損益表中扣除。

授予購股權換取所得僱員服務的公平值會確認為開支。在歸屬期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予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而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行使購股權數目的假設。於每個結算日,均會修訂預期可行使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會在損益表中確認,而權益亦在剩餘歸屬期作出相應調整。收到的所得款項,扣除所授予購股權的任何直接應佔交易費用,會在購股權獲行使時記入股本(按面值)及股份溢價。

(r) 外幣折算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中的交易均按有關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 計量。財務報表以港元(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列。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此等交易而產生以及因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 性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匯率進行換算而產生的匯兑收益及虧損,會在損益表中確認,但合資格 現金流量對沖或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在權益中遞延處理除外。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r) 外幣折算(續)

所有本集團內非以呈報貨幣為功能貨幣的實體,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i) 每份呈報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損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產生之換算差額均作為權益的獨立部分確認。

於合併賬目時,換算對境外實體的投資淨額、借款及其他被指定為對沖有關投資的貨幣性工具 所產生的匯兑差額會列入權益。當出售該境外經營時,有關匯兑差額會在損益表中確認,作為 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s)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是指提供產品或服務,而其風險和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部不同的一組資產和業務。地區分部是指在某一經濟環境中提供產品或服務,而其風險和回報與在其他經濟中經營的分部不同的一組資產和業務。

(t)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應付股息成為本公司法定或推定義務的期間,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為 負債。

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須面對多種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務求盡量減低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的不利 影響。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由財政部根據董事局所批准的政策進行。董事局提供整體風險管理原則,以及涵蓋特定 範圍(例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投資過多流 動資金)的政策。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大陸經營,須面對各項有關港元交易所產生的外匯風險。外匯風險由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負債及對外地業務的投資淨額產生。

本集團有若干外地業務投資,其資產淨值須面對外幣換算風險。本集團中國大陸外地業的資產淨值所產生的貨幣風險主要透過以有關外幣為單位的借款管理。

(b) 信用風險

本集團須面對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業務應收賬,但並無集中於任何單一對應方或一組對應方的重大信用風險。其訂有政策,確保銷售客戶具有適當的信用紀錄,並限制任何財務機構的信用風險金額。

(c) 流動性風險

審慎流動性風險管理指維持足夠現金及有價證券,透過足夠金額的已承諾信貸融資獲得資金,以及有能力在市場上平倉。本集團致力維持資金靈活性,保持所得的已承諾信貸額度。本集團亦依賴董事資金,提供穩定現金流入。

(d)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附息資產,故本集團的收益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上獨立於市場利率變動。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短期銀行存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授予的借款使本集團須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授予的借款使本集團須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以固定利率工具借取其現有借款。

(e) 公平值估計

在活躍的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公平值以結算日的市場報價為基礎。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金融負債的適當市場報價為當時賣出價。

並非在活躍的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公平值使用估值技術釐定。在評估非買賣證券及其他金融 資產的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多種方法,並作出以在各結算日存在的市場情況為基礎的假設。 長期借款的公平值使用以市場利率對預期未來付款折現後的金額估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公平值估計(續)

到期日少於一年的金融資產負債的面額減任何估計信用調整;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假設與其公平值相若。

6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時使用的估計及判斷會持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礎,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未來事項的預期。本集團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及假設。按定義,因此所得的會計估計甚少相等於有關實際結果。對本集團資產負債賬面值構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在下文討論。

(a) 資產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商譽或可使用年期為無限的資產進行減值檢查,以確定其有否蒙受任何減值。 其他資產在每當有事項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檢討有否減值。資產或 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需要使用估計,例如折現率、 未來盈利及增長率。

(b) 可供出售的投資的公平值

各個別投資的公平值於結算日參考可相比擬的市場信息釐定。其亦在每當有事項或情況改變顯 示資產賬面值已受影響時進行檢討。公平值亦反映可從投資預期的任何折現後現金流量淨額。

(c)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所授予購股權的公平值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根據有關波動性、購股權壽命、派息率及每年無風 險利率的多個假設估計,但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其一般為購股權於購股權授予 日期公平值的最佳估計。

(d) 所得税

本集團須繳交若干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部分交易及計算在最終釐定稅款時是否包括在內並不確定。本集團根據是否須繳交額外稅款的估計確認潛在稅項負債。如果有關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最初記錄的金額,則有關差額會影響到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6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e) 應收賬項

如果存在有關根據原有條款應收金額的最終可收回性的客觀證據,則應收賬項會確立減值。估 計乃根據對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債務人破產、不付款或拖欠的可能性的評估而作出。有關撥備 考慮到以實際利率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現值。

7 營業額

出售電子零件	
出售投資	
物業租金	
出售物業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58,368 18,131 193	53,248 6,106 797 83,779
76,692	143,930

8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投資及科技相關業務。根據本集團內部財務報告及經營業務,首要分類呈報乃按業務劃分,而次要分類呈報乃按地區劃分。分類資產主要包括非流動資產、存貨及應收款項。分類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業務分類之間並無銷售或買賣交易。就地區劃分之呈報而言,銷售乃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資產總值及資本開支乃按資產所在地計算。

業務分類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科技 千港元	公司及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193	58,368	18,131	76,692
分類業績 融資費用	(218)	(10,567)	(23,021)	(33,806) (184)
除税前虧損 税項抵免				(33,990)
年度虧損				(33,537)
分類資產	1	4,602	27,040	31,643
分類負債 未分配負債	30	21,421	15,893	37,344 5,899
負債總額				43,243
資本開支	_	24	_	24
折舊	_	343	480	823
呆壞賬	_	451	97	548
商譽減值	_	7,219	_	7,219
存貨減值	160	3,326		3,486

н	т	

分類資料(續)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科技 千港元	公司及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84,576	53,248	6,106	143,930
分類業績 融資費用	(10,563)	(2,431)	(21,274)	(34,268) (2,792)
除税前虧損 税項支出				(37,060) (2,923)
年度虧損				(39,983)
分類資產	161	14,656	64,551	79,368
分類負債 未分配負債	4,885	21,624	15,201	41,710 6,442
負債總額				48,152
資本開支 折舊 商譽攤銷 呆壞賬 存貨減值	- - - - -	540 301 1,083 471 1,048	455 549 — — —	995 850 1,083 471 1,048
地區分類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營業額 千港元	資產總值 千港元	資本開支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中國大陸		71,024 5,668	22,593 9,050	
		76,692	31,643	24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 中國大陸		131,771 12,159	70,189 9,179	995 —
		143,930	79,368	995

184

2,792

	++- &L, vL, V.		
9	其他收益	一种新工品	一种静丽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之收益	167	_
	利息	94	6
	匯兑收益	36	_
	買賣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_	150
	雜項	783	237
		1,080	393
10	經營虧損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虧損已扣除:		
	折舊		
	自置資產	539	566
	租賃資產	284	284 _
	匯兑虧損	_	19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2)	17,209	18,196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租金支出	787	979
	商譽攤銷	_	1,08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53	7,039
	呆壞賬	548	471
	存貨減值	3,486	1,048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505	403
	非核數服務	345	190
	mal Mrs. Mrs. wa		
11	融資費用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13	1,658
	短期貸款之利息	143	1,106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融資		
	租賃承擔之利息	28	28

12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酬金 授予之購股權 (附註25) 退休計劃供款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15,916	17,839
994	-
299	357
17,209	18,196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僱員管理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 而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一個百分比計算。向該計劃作出之所有供款均全數歸屬於僱員,因此該計劃 並無被沒收供款。

13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

(a) 董事酬金

姓名	衪金 千港元	薪金及 津貼 千港元	界定 供款計劃 千港元	購股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唐乃勤	150	3,864	12	_	4,026
周嬋珠	150	600	12	_	762
白洋	11	17	_	_	28
梁維君	74	367	6	_	447
鄧天錫	150	_	_	_	150
廖毅榮	70	_	_	_	70
林日輝	63	_	_	_	63
袁樂恒	31	_	_	_	31
郭惠明	80	_	_	_	80
高明東	88				88
	867	4,848	30		5,745

13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薪金及	界定		
袍金	津貼	供款計劃	購股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50	3,955	12	_	4,117
150	600	12	_	762
55	672	5	_	732
150	600	12	_	762
150	_	_	_	150
55	_	_	_	55
38	_	_	_	38
38	_	_	_	38
150				150
936	5,827	41		6,804
	千港元 150 150 55 150 150 55 38 38 150	 神監 神貼 千港元 千港元 150 3,955 150 600 55 672 150 600 150 - 55 - 38 - 38 - 150 - 	神金 津貼 供款計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50 3,955 12 150 600 12 55 672 5 150 600 12 150 - - 38 - - 38 - - 150 - - -	神金 津貼 供款計劃 購股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50 3,955 12 - 150 600 12 - 55 672 5 - 150 600 12 - 150 - - - 38 - - - 38 - - - 150 - - - 150 - - -

概無董事放棄收取酬金之權利。本年度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合共48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32,000港元)。董事為本公司具有計劃、指示及控制本集團活動之權力及責任之主要管理人員。

(b) 五位最高薪酬個人

本集團於年內之五位最高薪酬個人包括兩位(二零零四年:四位)董事。該五位個人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8,193	7,316
退休計劃供款	60	53
	8,253	7,369

該等個人之酬金幅度如下:

		し數
剛金幅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2 2 1	4 - 1
	5	5

一声声工坛

一季季皿年

財務報表附註

14 税項抵免/(支出)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税 海外税項
 453 (2,552)

 453 (2,923)

由於本集團於年度內並無應評稅利潤,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於二零零四年,香港利得稅已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7.5%撥備。海外利得稅已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稅務局稅務上訴委員會裁定一間附屬公司須就有關於一九九四年及一九九五年出售物業所得之溢利繳納香港利得稅及附加費,總數約為89,500,000港元。然而,董事仍然認為該溢利屬資本性質而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該附屬公司並無實質資產,因此並無能力繳付稅項及附加費,亦無能力對此裁決作出上訴。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稅務局已入稟高等法院申請就該附屬公司作出清盤,因此該附屬公司之清盤人已獲委任。然而,本集團內並無其他公司須為該附屬公司應付之任何稅項或附加費負責,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將不會向該附屬公司提供資金,以支付有關稅項及附加費。鑒於上述各項,董事認為在財務報表內就上述稅項及附加費作出撥備並不適當。

除税前虧損之税項與採用香港税率而計算之理論税款有異,詳情如下:

	一零零 五年	_参奏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税前虧損	(33,990)	(37,060)
按17.5%(二零零四年:17.5%)税率計算之税項資產	5,948	6,486
其他國家不同税率之影響	_	77
毋須課税之收入	683	195
不可扣税之支出	(5,519)	(2,608)
不獲確認之稅務虧損	(3,586)	(4,427)
使用先前未確認之短期時差	2,927	(3,048)
未確認之短期時差	_	402
税項抵免/(支出)	453	(2,923)

14 税項抵免/(支出)(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因不獲確認之未動用税項虧損所產生之遞延税項資產分別為22,65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5,216,000港元)及3,49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7,202,000港元)。未動用稅項虧損並無屆滿期限。

15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乃按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33,53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9,983,000港元)及於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610,584,391股(二零零四年:515,899,459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每股攤薄虧損並不適用。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

		傢俬及		租賃物業	
	投資物業	裝置	汽車	裝修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89,500	4,384	2,095	_	95,979
累計折舊		(3,310)	(514)		(3,824)
賬面淨值	89,500	1,074	1,581	_	92,155
添置	_	103	432	460	995
出售	(89,500)	(10)	(172)	_	(89,682)
年度折舊		(470)	(380)		(85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_	4,466	2,012	460	6,938
累計折舊		(3,769)	(551)		(4,320)
賬面淨值	_	697	1,461	460	2,618
添置	_	24	_	_	24
出售	_	(117)	_	(119)	(236)
年度折舊		(361)	(370)	(92)	(823)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_	4,209	1,852	311	6,372
累計折舊		(3,966)	(761)	(62)	(4,789)
賬面淨值		243	1,091	249	1,583

投資物業以專業估值列賬。所有其他資產均以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列賬。

以融資租賃持有之機器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為78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65,000港元)。

54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本公司

	傢俬及裝置	汽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38	675	3,413
累計折舊	(2,399)	(443)	(2,842)
賬面淨值	339	232	571
添置	24	432	456
出售	_	(172)	(172)
年度折舊	(169)	(96)	(265)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62	592	3,354
累計折舊	(2,568)	(196)	(2,764)
賬面淨值	194	396	590
年度折舊	(109)	(86)	(195)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62	432	3,194
累計折舊	(2,677)	(122)	(2,799)
賬面淨值	85	310	395

17 商譽

	成本	累計攤銷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219	23,917	8,302
年度攤銷		1,083	(1,08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先前報告	32,219	25,000	7,219
根據財務準則3所作之期初調整	(25,000)	(25,000)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7,219	_	7,219
減值虧損	(7,219)		(7,219)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_	_	_
W (

18 附屬公司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0	116
應收款項,減撥備	8,280	54,926
應付款項	(23,795)	(25,220)

應收及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訂明還款日期。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所佔股本權益 之百分比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Barraza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00	100	2港元	提供秘書服務
Echo Peak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物業投資

18 附屬公司(續)

	註冊成立/	所佔股	本權益	已發行及	
名稱	經營地點	之百	分比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 Ever Doubl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北京勤盛祥科技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00	100	150,000美元	資訊系統發展
*恒宇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2港元	投資控股
建年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100港元	物業投資
**導鋒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	100	2港元	投資控股
Springdal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00	100	100,000港元	物業投資
昌維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60	60	1,000,000港元	買賣電子零件
* Sunberry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100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 航宇建造(集團) 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20港元	投資控股
航宇投資集團(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20港元	投資控股
* 航宇地產(集團) 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10,000港元	投資控股
航宇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2港元	投資控股

18 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 航宇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	100	2港元	投資控股
*宇航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2港元	物業投資
*和駿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	100	2港元	投資控股

- * 本公司直接持有之附屬公司
- # 於本年度內撤銷註冊之附屬公司

19 聯營公司

	本组	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50	6,050	50	50
撥備		(6,000)		
	50	50	50	5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並無任何年度溢利或虧損或儲備。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 群鴻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	20	買賣成衣 及配件
中航宇(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50	50	無業務活動

* 該聯營公司已於年內出售。

20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先前報告	11,679	1,942
根據會計準則39所作之期初調整	1,088	1,088
· · · · · · · · · · · · · · · · · · ·	12.77	2.020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2,767	3,030
公平值變動	(343)	(343)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24	2,687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上市股份	9,737	9,737	_	_
會所債券	2,687	1,942	2,687	1,942
	12,424	11,679	2,687	1,942

本集團之未上市股份指於前共同控制實體北京成榮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之8%股權,該公司於中華人 民共和國成立。

21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型成品	2,118	8,192	
客成物業		160	
	2,118	8,352	

22 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本	集 閚	本公司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業務應收賬	9,080	4,237	_	_	
其他應收款項	_	107	_	_	
按金及預付款項	2,412	3,456	2,017	2,017	
	11,492	7,800	2,017	2,017	

就銷售電子零件授予業務應收貿易賬之信貸期一般為三十天至九十天。租戶之租金收入已到期及已預 先墊付。

本集團根據賬單日期之業務應收賬(已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30日以下	
30至90日	
91至180日	
超過180日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3,174	1,145
4,497	2,066
1,264	649
145	377
9,080	4,237

23 買賣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按市值

35,162

二零零四年之投資指於前聯營公司創富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約5.4%股權,該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短期存款為數2,08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040,000港元),其實際利率為3.20%(二零零四年:0.53%),期限約為30日。短期銀行存款已用作抵押為批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之抵押。

25 股本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25港元之股份1,000,000,000股

250,000

25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25港元之股份610,584,391股

152,646

152,646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批准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之條款,本公司董事可酌情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惟須遵照該計劃所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參與者就每批獲授之購股權支付名義代價1港元。根據購股權接納股份之期間由董事局不時釐定,但有關期間不得在購股權授予日期起計超過十年後方屆滿。

25 股本(續)

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的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於年初	_	_	
授予	43,620,000		
於年終	43,620,000		

所有購股權均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七日授予,行使價為每股0.25港元,而本公司已就此收取代價11港元。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或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期間行使。於授予購股權前一天,每股市值為0.109港元。

年內所授予購股權的公平值為994,000港元,其乃使用畢蘇期權定價模式釐定。主要模式投入為定價日期的股份價格0.1082港元,購股權授予日期的行使價每股0.25港元,預期股份價格回報的標準差72.38%,購股權預期壽命2.0至2.5年,預期派息率0%,以及每年無風險利率3.870至3.934%。按預期股份價格回報的標準差計量的波動性乃根據過去三年每日股份價格的統計分析所得。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八日,可認購14,24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授予董事及僱員,行使價為每股0.2648港元。股份於該日的市場價格為0.25港元。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八日或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期間行使。

26 儲備 本集團

	股 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投資儲備 千港元	外幣 匯 兑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先前報告 期初調整	12,034	5,318	1,805	-	11,425	538	(152,573)	(121,453)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會計準則39)					1,088			1,088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12,034	5,318	1,805	_	12,513	538	(152,573)	(120,365)
匯率變動	12,034	J,J10 —	-	_	-	(97)	(132,373)	(97)
出售投資時變現	_	_	_	_	(11,425)	-	_	(11,425)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11,123)			(11,123)
公平值變動	_	_	_	_	(343)	_	_	(343)
沒收股息	_	_	_	_	_	_	504	504
授予之購股權,按公平值	_	_	_	994	_	_	_	994
年度虧損							(33,537)	(33,537)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34	5,318	1,805	994	745	441	(185,606)	(164,269)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34	5,318	1,805	-	58,216	538	(112,590)	(34,679)
出售投資時變現	-	_	-	-	(20,791)	_	-	(20,791)
重估投資之虧絀	-	-	-	-	(26,000)	-	-	(26,000)
本年度虧損							(39,983)	(39,983)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34	5,318	1,805		11,425	538	(152,573)	(121,453)

63

26 儲備(續) 本公司

		資本	購股權			
	股份溢價	贖回儲備	儲備	投資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先前報告 期初調整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12,034	5,318	-	-	(146,446)	(129,094)
(會計準則39)				1,088		1,088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2,034	5,318	_	1,088	(146,446)	(128,006)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_	-	_	(343)	-	(343)
沒收股息	_	_	_	-	504	504
授予之購股權,按公平值	_	_	994	-	_	994
年度虧損	_	_	_	_	(47,716)	(47,716)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34	5,318	994	745	(193,658)	(174,567)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34	5,318	-	_	(71,634)	(54,282)
本年度虧損					(74,812)	(74,81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34	5,318			(146,446)	(129,094)

本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47,71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74,812,000港元)已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中處理。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79B條,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之股本削減,本公司已承諾,倘本公司於未來收回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就若干指定附屬公司提供之撥備,所有該等收回款項最高達367,938,293港元將須撥入本公司之特別資本儲備內,且不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27 借款

包

本集團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沒資租賃之承擔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括於流動負債之即期部份	388 291	679
	679	970

融資租賃承擔以港元為單位,並須於以下年度償還:

	最低	计	現	值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_	319	_	291
二零零六年	319	319	291	291
二零零七年	319	319	291	291
二零零八年	106	106	97	97
	744	1,063	679	970

於結算日,實際利率為3.79%(二零零四年:3.79%)。

28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名	入司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業務應付賬	19,520	19,506	_	_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經營開支	8,859	15,751	3,624	7,38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8	41	38	41
欠董事款項	5,730	2,924	5,730	2,924
欠關聯方款項	2,518	2,518	2,518	2,518
	36,665	40,740	11,910	12,866

欠董事唐乃勤先生及關聯方之款項為無抵押、兔息及無訂明還款日期。

28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本集團為數18,80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5,430,000港元)之業務應付賬以美元為單位。本集團根據賬單日期之業務應付賬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2,932	1,186
7,374	11,613
8,770	6,389
444	318
19,520	19,506

29 經營租賃承擔

(a) 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年份須支付有關土地及樓宇之未來最低租約租金總開支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_	4,608
1,637	4,132
191	191
1,828	8,931

本集團

(b) 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可於二零零六年收取有關土地及樓宇之未來最低分租租金收益總額為261,000 港元(二零零四年:無)。

30 或然負債

本公司已就批予附屬公司67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970,000港元)之融資租賃承擔提供擔保。

66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虧損與經營業務動用之現金之調節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虧損	(33,806)	(34,268)
利息收入	(94)	(6)
折舊	823	850
商譽攤銷	_	1,08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53	7,039
授予購股權之公平值	994	_
商譽減值	7,219	_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之收益	(167)	_
買賣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_	(150)
銷售買賣投資之虧損	5,600	753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19,278)	(24,699)
存貨減少/(增加)	6,234	(1,666)
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88)	3,257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3,908)	(1,754)
經營業務動用之現金	(20,140)	(24,862)

(b) 融資活動之分析

	貸款及融資		
	股本及溢價	租賃承擔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680	88,632	223,312
發行新股份	30,000	(30,000)	_
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57,662)	(57,66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680	970	165,650
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291)	(291)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680	679	165,359

32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者就收購若干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已訂立協議,該等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大陸供應及買賣天然氣及相關服務,總代價為250,000,000港元,將以發行本公司新股份、固定利率票據及現金支付。